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泰合”）和 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里程协合”）是公司与托普威尔再生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托普威尔”）共同出资设立的新能源公司，注册资本金均为1.5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持有51%股权，托普威尔持有49%股权。托普威尔是协合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行为是协合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为整合其系统内部的管控资源，将托普威尔持有吉林泰合和里程协合49%的股份转让至协合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在北京市设立的北京顺能新电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顺能”）。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公司对上述标的享有在同等条件和价格下的优先购买权。

2017年7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九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49%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和《关于放弃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49%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吉林泰合和里程协合49%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事宜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所涉控股子公司情况说明

（一）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住所：吉林省白城市镇赉县镇赉宾馆 202 室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孙福轩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7 年 12 月 13 日

营业期限： 2007 年 12 月 13 日至 2037 年 12 月 12 日

注 册 号：91220800668764107D

经营范围： 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场；风力发电技术咨询、培训、技术服务；风力发电研究，开发及工程配套服务。

股权结构：

截止2017年3月31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持股 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1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650	51%	7650	51%
2	托普威尔再生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7350	49%	7350	49%
3	合计	15000	100%	15000	100%

2、主要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资产总额	40,464.85	36,330.72	33,627.33
负债总额	31,209.12	26,871.07	25,268.84
所有者权益	9,255.73	9,459.65	8,358.49
营业收入	2,664.84	3,244.55	2,773.73
净利润	-2,014.84	203.92	-1,101.16

2017 年 3 月 31 日，该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33172 万元、负债总额 25219 万元、净资产 7953 万元、营业收入 468 万元和利润-406 万元。

（二）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名称：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住所：吉林省白城市镇赉县境内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孙福轩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7 年 7 月 17 日

营业期限： 2007 年 7 月 17 日至 2037 年 7 月 16 日

注 册 号：91220800664256279H

经营范围：开发、建设、运营风力发电场；风力发电技术咨询、培训、技术服务；风力发电研究，开发及工程配套服务。

股权结构：

截止2017年3月31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持股 比例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1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650	51%	7650	51%
2	托普威尔再生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7350	49%	7350	49%
3	合计	15000	100%	15000	100%

2、主要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资产总额	37,318.02	34,130.94	32,612.03
负债总额	30,862.05	29,281.46	28,870.22
所有者权益	6,455.97	4,849.48	3,741.82
营业收入	1,986.77	2,654.26	2,828.04
净利润	-4,886.80	-1,606.48	-1,107.67

2017 年 3 月 31 日，该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资产总额 32313 万元、负债总额 28993 万元、净资产 3321 万元、营业收入 419 万元和利润-421 万元。

三、受让方及受让情况简介

北京顺能是协合风电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合风电”）的全资子公司，协合风电是协合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合新能源”）的全资子公司。

名称：北京顺能新电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9 号 9 楼 4 层 403-3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牛文辉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13 日

营业期限：2015 年 5 月 13 日至 2045 年 5 月 12 日

注 册 号：9111010833985817X3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北京顺能不是公司的关联方，本次股权转让交易价格不低于最近一期净资产的 90%，即不低于 4866 万元。交易双方约定，以现金方式进行交易，收购方在出具产权交易凭证后 30 日内一次性支付。

公司若不放弃本次控股子公司吉林泰合和里程协合 49%股权的优先购买权，至少需承担一次性支付现金 4866 万元的义务。公司放弃本次优先购买权，不影响公司对吉林泰合和里程协合的控制权，不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放弃对控股子公司——吉林泰合和里程协合 49%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规划考虑。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保持对吉林泰合和里程协合的实际控制权，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不会影响公司在吉林泰合和里程协合的权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了本次交易，并对本次交易出具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吉林泰合风力发电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泰合”）和 吉林里程协合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里程协合”）49%股权的优先购买权是根据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基于当前整体经营发展规划考虑而做出的慎重决策。公司放弃优先购买权后，所持有吉林泰合和里程协合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不会对公司在吉林泰合和里程协合的权益产生任何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放弃优先购买权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吉林泰合和里程协合49%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